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1344/16-17(03)號文件

檔號：CB4/PL/ITB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7年7月10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發展智慧城市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發展智慧城市的最新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最近就此課題提出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2. 在2017年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重申政府當局致力"將香港發展成智慧城市，利用創科提升城市管理和改善市民生活"。政府當局發展智慧城市的目標是：

- (a) 利用創新及科技解決面對的都市挑戰，並提升城市管理和改善市民生活質素，以及增強香港的可持續發展、效率及安全性；
- (b) 提升香港對環球企業和人才的吸引力；及
- (c) 激發城市不斷創新和持續的經濟發展。

為支持發展智慧城市而推行的措施

3. 在2016年6月13日舉行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概述下列計劃和措施，該等計劃和措施與資訊及通訊科技基礎設施和物聯網科技有關，並有助香港發展成為智慧城市：

- (a) 在多個範疇上採用感應器及相關技術，以達到各自的政策目標(例如收集實時交通資料、探測各類水渠沙井的水位、監察斜坡的情況以防止山泥傾瀉等)；
- (b) 加強城市的連繫，將熱點數目增加一倍以擴大"Wi-Fi.HK"的覆蓋率、將政府場地的Wi-Fi速度提升一倍及加強保安；及
- (c) 提供一站式平台"資料一線通"(data.gov.hk)，作為政府的公共資料入門網站，以數碼及機器可讀格式免費發放政府部門、公共機構及私人機構超過6 000個資料集。

智慧城市發展顧問研究

4.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已委託顧問進行研究，藉此為香港制訂一個整體框架作為智慧城市發展藍圖。該框架包括政策目標和策略、發展計劃、管治安排、數碼基礎設施、法律架構、開放數據共享及公私營合作。該項研究將於2017年年中完成，當中亦會包括就選定地點擬定的一套智慧城市措施試驗方案，以測試有關技術及解決方案。政府當局會優先考慮九龍東地區。

智慧城市試點

5. 2015年施政報告選定九龍東作為智慧城市的試點。據政府當局表示，在九龍東發展智慧城市旨在透過以人為本的資訊及通訊科技方案，分享數據，改善資源運用，以及加強人流和交通管理。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於2012年6月7日正式成立，負責引領、督導、監督和監察九龍東的發展，將之轉型為香港另一個核心商業區，以支持香港的經濟增長和加強香港在全球的競爭力。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於2016年2月委託顧問進行研究，以便制訂九龍東的智慧城市發展框架。該框架會着眼於處理區內的問題及困難，例如車流及人流，以及改善環境。

過往的討論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6. 在2016年6月13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當局為建設香港成為智慧城市擬定發展藍圖的計

劃，以及就此進行的擬議顧問研究的範圍。顧問研究將涵蓋發展計劃和策略、管治安排、數碼基礎設施、法律架構、公私營合作，以及有關發展智慧城市的試驗方案和計劃。

7. 事務委員會亦察悉，由於九龍東的新建商業大廈及商業發展項目將會適合推行新措施，因此該區會作為發展智慧城市的試驗場，以便在地區層面應用技術及解決方案。智慧城市的初步計劃包括建造低碳綠色社區和提升行人和車輛的暢達度。

8. 事務委員會普遍支持政府當局提出將香港建設為智慧城市的計劃。部分委員認為取得的進度過於緩慢，而且在應用創新及科技方面亦較世界其他主要城市落後。委員指，政府當局沒有就發展智慧城市制訂具體政策及措施。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先考慮市民的實際需要，然後才聘請顧問就推行措施應付這些需要進行相關研究。委員亦關注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正在進行的研究與中央政策組過去數年進行的研究可能會重疊。

9. 委員關注到在九龍東推行智慧城市計劃時，九龍東辦事處與其他政府部門之間的協調。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委員保證，當局優先處理在香港推行智慧城市的事宜，並會致力加強跨部門合作，按照顧問報告提出的建議推行相關措施。

10. 委員認為，當局應鼓勵各部門共同努力，跨部門使用創新意念及技術，俾能有效地分享有關發展智慧城市的資訊，改善市民的日常生活。他亦建議政府當局應制訂法律架構，促進公私營機構公開更多數據，以及在發展智慧城市時提高對個人資料私隱的保障及資訊保安。

11. 關於發展智慧城市的數碼架構及物聯網的應用，政府當局表示，顧問研究公司會制訂適合的數碼架構，包括支援數據收集、儲存、分發、傳送、分享、分析及應用的數碼平台及基礎設施；適合香港的技術標準；支援智慧城市發展所需的通訊及網絡基礎設施；制訂機制以確保資訊保安及私隱保障，以及基礎設施技術組件的可擴展性和互用性。收集所得的城市相關數據及個人資料應分開處理及儲存，確保能保障個人資料私隱。政府當局亦提到，部分政府部門及公私營機構已在多個範疇採用感應器及相關技術，以期透過物聯網技術達到各自的政策及商業目標。

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12. 在2017年4月3日的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陳淑莊議員要求當局提供資料，包括推動制訂智慧城市的數碼架構及技術標準工作的進度及成果。與此同時，張超雄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在發展智慧城市時有否考慮殘疾人士的需要。盧偉國議員則問及政府有否考慮設立跨部門專責小組或委員會，制訂全面的智慧城市發展政策和策略，並積極投放資源，發展香港成為綠色低碳智慧城市。

13. 此外，莫乃光亦要求當局就擬定智慧城市藍圖的顧問研究詳情提供資料，包括進行的公眾參與活動、針對不同政策範疇及界別的長遠發展計劃、推行時間表，以及與不同城市在分享發展智慧城市經驗方面的合作和交流。葛珮帆議員詢問發展智慧城市的數碼架構和標準，而胡志偉議員則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有關發展智慧城市初步目標的資料。議員的問題及政府當局的答覆可透過附錄I的連結瀏覽。

最新情況

14. 政府當局將於2017年7月10日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發展智慧城市的最新工作進展。

相關文件

15.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I**。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7年7月5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發出的委員會/ 政策局	會議日期/ 發出的日期	文件
資訊科技及廣播 事務委員會	2016年6月13日	政府當局就香港的智慧城市發展提交的文件 CB(4)1087/15-16(04) 會議紀要 CB(4)1266/15-16
	2016年7月14日	政府當局就補充資料所作的回應 CB(4)1248/15-16(01)
2017年施政報告	2017年1月18日	施政報告 施政報告
財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	2017年4月3日	政府當局就議員的初步書面問題提供的答覆 (答覆編號 ITB106、ITB160、ITB171、ITB180、ITB202 及 ITB216) http://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fc/fc/w_q/itb-c.pdf
創新及科技局	不適用	SmartCity HK 香港智慧城市入門網站